# 弘扬宪法精神心得感悟范文3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2025-05-17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关于的内容，供大家参考，希望能够给大家带来借鉴或帮助。弘扬宪法精神心得感悟合集范文篇1“宪法是国家根本大法”，是...*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关于的内容，供大家参考，希望能够给大家带来借鉴或帮助。

**弘扬宪法精神心得感悟合集范文篇1**

“宪法是国家根本大法”，是的行为准则。列宁说：“宪法者，政府之构成法，人民之保证书也。”既然宪法是“人民之保证书”，规定了人民之基本权利和义务，系基本之维护手段，当然有宣传教育和学习之必要。设立宪法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意义不言自明。

只是，宪法怎么宣传、怎么教育呢？如果说“全国法制宣传日”还可以进行非常丰富的宣传教育活动，那么宪法宣传教育可能要困难得多，有的时方搞起中小学“宪法晨读活动”，“我为法治代言”主题公众开放日活动等，这肯定是不会有多大效果的。为什么这样讲？因为一者，中国的宪法历史较短，没有太多历史可讲；二者，宪法没有案例可言，枯燥的条文缺乏案例来解读。纯粹就文字说文字、照本宣科，必然让人了无兴趣，左耳进右耳出，宣传教育的效果也可想而知。

所以，人们都知道宪法的重要性，都知道“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但实际上又有多少人真正知道宪法有多少章节有多少条款，每条章节条款对应着自己怎样的权利义务？我们可能确切地知道触犯某一部门法的条款会受到什么的惩罚，却不知道标写在宪法上那些条款对我们有什么具体的影响。这主要是，部门法在实施中有非常多的案例，这些案例不需要司法行政部门宣传教育，有新闻出来时就会引起全社会的讨论，这种讨论就是的宣传教育。

而目前宪法虽有条文，却不能进入诉讼，故无案例可言。为何没有案例可言呢？因为宪法虽然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却没有一部法律来保证它不受侵犯，没有一个机构真正对其实施负责。也就是说，宪法虽然重要，却没有宪法监督法来保护，当宪法被违背、侵犯甚至践踏的时候，没有法律依据和相应机关启动违宪审查程序，予以问责。

此外，宪法规定的公民基本权利，有的体现在了立法上，有的还没有体现在立法上，比如确保公民言论自由权利的《新闻法》、《出版法》等，到现在还没有制定出来。

至于宪法规定了公民的基本权利，也有部门法立法保障，但有的立法并不完善，实施情况更不理想。执法不严和违法不究的现象还时常发生，宪法仍然只是“写着人民权利的纸”。比如说保障公民的人身自由，我们有《刑事诉讼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等，但限制公民人身自由的事时有发生，很多是执法机关知法犯法。

还有一些地方、机构制定的一些下位法、各领域的法规，以特定意志为准，严重违背宪法规定，与宪法精神相抵触，却得不到纠正，影响宪法的严肃性，使国家法制失去统一的基础。

关于宪法，可能有这样那样的问题，很重要一条，就是没有专门的国家机关或机构依据专门的法律来监督宪法实施、展开违宪审查，结果是，我违宪了，你奈我何？这就削弱了“依宪执政”的力度，不利于“依法治国”的现实。用法律的手段来确保宪法的实施和应该被提上议事日程。

事实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国家有关监督机关要担负起宪法和法律监督职责，加强对宪法和法律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健全监督机制和程序，坚决纠正违宪违法行为”，已经提了多年，但是这些机构应该如何行使其职权，并没有法律的规范。谁该管、该如何管都不明确，结果是有其名而无其责，谁都不管。所以，制定专门的宪法监督法，成立专门的违宪审查机构是必要的。

这样的话，不光是宪法教育有丰富的案例可以讲，更重要的是有利于宪法的实施。“宪法的生命在于实施，宪法的也在于实施”，如果宪法不能有效实施，宪法的不能保证，宪法就会形成虚设，其危害我们已经尝过。

每年宪法日，有关部门在开展宪法的宣传教育时，应该反省以上问题。当每一个人都可以通过法律手段来捍卫宪法赋予自己的权利时，不需要宣传教育，宪法也一定会深入人心，被视为珍宝。

**弘扬宪法精神心得感悟合集范文篇2**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保证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长治久安的法律基础，是党执政兴国、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法制保证。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建立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公民和全社会宪法意识的提高，依法治国方略只有在良好的宪法意识环境中才能得到有效的实施。

而宪法也为我们中学生赋予了权力和义务，如第四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国家培养青年、少年、儿童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第十九条：国家发展社会主义的教育事业，提高全国人民的科学文化水平、国家举办各种学校，普及初等义务教育，发展中等教育、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并且发展学前教育。第二十四条：国家通过普及理想教育、道德教育、文化教育、纪律和法制教育，通过在城乡不同范围的群众中制定和执行各种守则、公约，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

所以，我们中学生要认真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保证宪法在社会的贯彻实施。因此，进一步加强宪法宣传教育，在全社会牢固树立宪法意识，努力创造崇尚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的社会制度环境，意义重大。

我们应当确立为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而勤奋学习的志向，积极进取，提高素质，全面发展，要培养良好的学习习惯，掌握良好的学习方法，学会学习，完成规定的学习任务；准时到课堂上课，遵守课堂纪律；上课专心听讲，勇于提出问题，敢于发表自己的见解，积极回答老师的提问；认真做好预习、复习工作，独立思考，按时完成作业；遵守考试纪律，考试不作弊，不帮他人作弊。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遵守《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

一个合格的中学生必须是讲文明的人。要尊老爱幼，团结友善，明礼诚信，平等待人，遵守公共秩序，爱护公共设施，保护环境；对待荣誉地位有实事求是之心，淡泊明志，宁静致远。不把粗鲁当直爽，不把好斗当勇敢；善于用智慧化解矛盾，有容人、纳人的海量，不记旧仇，更不添新恨；大事讲原则，小事讲风格。我们提倡学习宪法，走向文明，绝不是鼓励人们是非不分，事故圆滑，八面玲珑，而是追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使思想认识达到一种新的境界、新的水平。

法制教育是加强公民法治意识必不可少的途径，作为一名高中生，我们肩负着神圣的使命。现如今，我们的国家已经步入法治社会，目前已公布施行的法律近200部，基本上实现了事事有法可依。其中宪法是母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所有政党、团体、组织和个人都必须在宪法规定的范围之内活动，不得有超越宪法规定的特权。

国家的统一、民族的团结、祖国的安全、人民的利益高于一切，保护宪法尊严，维护宪法权威是当代中学生的神圣职责。所以，我们应当认真学习宪法，自觉遵守宪法，做高素质的公民，为建设法治社会做出自己的一份努力。

**弘扬宪法精神心得感悟合集范文篇3**

宪法就是国家的总章程。是我们国家的根本大法，一切法律都不能同宪法的规定相抵触，任何人要服从宪法权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不论什么人都要遵守法律，无论什么人犯法都要受到法律追究，法律规定人们享有什么权力，应该履行什么义务，我国法律的本质是人民意志和利益的体现。

说到这里我想先问问同学们，大家还记得这两本小册子吗？《中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小学生守则》，在二年级的时候我们开始了解和学习这里面的内容，大家积极地学习这些规范和守则就是为我们能更充分地了解和学习宪法做了启蒙和打下了扎实的基础。同学们，在我们的学习和生活中就离不开法律的细心呵护！你知道《未成年人保护法》吗？它就是法律赐予我们的武器，用来保护我们。我们能得到良好的教育、安全的生活环境，一定是离不开它的，但是，如果你非常的“不乖”破坏了法律的秩序也会受到相应的惩罚。

作为一名小学生，我们要用自己的实际行动来积极的学习宪法和法律：不带通讯工具进入校园，不沉迷于络，要充分地认识现代通讯和互联给我们生活带来的利弊；不乱抛乱扔，不损坏公物，洁净的环境、完好的设施同样需要同学们的爱护；不\"说谎、小偷小摸、义气用事\".；不要因为\"相互之间磕磕碰碰，就出现打架斗殴\"只要我们心胸放得开阔一点，就能避免许多矛盾和事件的发生。

我们四年级的数学课上，数学老师正在叮嘱同学们最近要准备一种新的学习用具——圆规，我想告诉大家的不仅仅是圆规能画出精准的圆形，还有老师和长辈们经常教导我们的一句话“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这句耳熟能详的古话，时时刻刻教育着我们，如果做一个事情连规矩都没有，是无论如何都不会成立的。而“宪法”就是我们这个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的“规矩”，如果失去“宪法”和“法律”那么国家便会一团糟。我们更应从小学习好法律知识，遵守法律和社会规则，从小懂得“法”，从生活中接触到“法”，做个学法、懂法、守法的爱国合格小公民。

同学们，让我们携起手来，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自觉抵制各种不良现象，做一名新世纪合格的好学生，共建人类的文明、共创和谐校园。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